**天津市滨海新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

区住房建设委2020年法治建设情况

和2021年工作计划

2020年区住房建设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定理想信念，坚定“两个维护”、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思想上高度信赖、政治上坚决维护、组织上自觉服从、行动上紧紧跟随，主动对标对表，校正看齐，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和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现将我委法治建设年度总结报告如下：

一、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按照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三重一大”决策工作的意见》要求，进一步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相关制度。住建委通过“委党委会议制度”“委主任办公会制度”等制度完善本部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三重一大制度”，提高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和法治化程度。

坚持依法行政，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结合行政执法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例如在普法依法治理活动中，我委领导高度重视，带头学习，向全委工作人员讲授法治课。

二、本单位推进法治建设的主要举措、亮点成效和存在问题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依法行政，扎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区委、市区政府工作要求，全面积极正确履行法定职责。努力推动新区住房、物业、建设、人防等领域的各项工作顺利有序开展，加快新区开发开放和创建繁荣宜居智慧新城进度。

2、大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高思想认识，加强服务意识，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提高全体干部对建设法制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的责任意识，摒弃“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是职能部门或者某一位分管领导的工作，自己对这项工作不了解”的问题思想，加强对“产业第一、企业家老大”的认识，对照工作，组织学习“津八条”、“津十九条”等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市场规律和制度规范办事，构建本行业内更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互惠共赢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提高服务水平，加强宗旨意识，窗口各工作人员把本部门业务“学会、弄懂、悟透、做通”，并统一问题认定标准，对于特殊情况，建立疑问请示机制，层级请示，直至解决，推动落实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要求。开展专项整治，提高整治力度，为消除招投标过程中对不同所有制企业设置的各类不合理限制和壁垒，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3、按照法定程序，做好行政复议、诉讼工作。针对我委复议诉讼产生的原因，对症下药，强化内部管理，解决低级问题；聚焦重点领域，解决专业问题；做好信息公开，解决一类问题；妥善处理重点人相关事项。

**（二）着力提升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水平**

1、强化合法性审核。严把合法性关口，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管理，在法制审核工作中落实有错必纠要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合法性审核工作中的作用，提高专业化水平。

2、落实重大决策程序规定。通过“委党委会议制度”“委主任办公会制度”等制度完善本部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坚持重大事项集体讨论，落实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加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力度，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

3、深化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贯彻落实《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专门聘请天津承前律师事务所专业法律顾问团队，为我委提供法律咨询、诉讼、复议等各种法律服务。并定期请律师开展法律讲座，积极解答委属各单位在工作中遇到的涉法问题。通过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规范性文件、依法科学决策、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中的咨询论证、审核把关作用，切实提高了行政决策的公信力和执行力。

**（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深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积极配合区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执法信息录入工作，充分利用**执法监督平台各项功能。**严格落实平台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保障平台正常运行。一方面，委机关结合履职工作实际，从基层单位抽调专人负责委执法监督平台的建设，促进委属各部门依法全面履职。另一方面，以委属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为试点，结合执法工作实际，全面推行电子化执法。**

**（四）全面推进普法工作**

1、开展“学讲民法典”主题活动。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积极发动广大干部职工并带动身边亲友参加“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举办的民法典有奖竞答活动。

针对管理行业，我委开展了法治宣传教育“学讲民法典”进工地活动，向广大建筑工人普及民法典知识，帮助广大农民工树立法治观念，增强法律意识，切实提高农民工依法维权的能力，通过开展“学讲民法典”进工地活动，进一步加强了对农民工及流动人口的法治宣传，特别是对与农民工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条文的宣传，激发农民工的学法热情；增强农民工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营造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氛围。形成了普法教育进工地的常态化，引导农民工遇事能按法律程序表达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利，有效整合社会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开展“以案释法”及“法治宣讲”专题活动。按照区委依法治区办、区普法办对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的具体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委工作实际，住建委召开了行政执法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培训会，旨在解决在执法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进一步提升我委依法行政水平与建设法治政府能力。由住建委法律顾问作为本次培训主讲人，从行政执法的含义、执法流程、执法注意事项、法制审核内容等方面展开。以真实案件为例，结合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以案释法，坚持以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的务实态度传授法律知识提高法治素养。

三、2021年推进法治工作的工作计划

建立健全法治工作体制机制，完成各项任务。拟定住建委法律审核清单，将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执法程序全部纳入法律审核范围，信息公开、举报投诉等普通程序中的重大、复杂案件全部纳入法律审核范围；强化法律咨询团队，使法律咨询常态化、便利化；把住建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向纵深推进，委依法行政水平大幅提升。力争实现，法律咨询办复率100%；行政执法文书审核率100%；重大、复杂行政文书审核率100%；依法行政考核合格率100%；败诉率同比降低100%。